

是哪一个瞬间让你的暗恋终止了？

我暗恋了十年的男人，跟我视频的时候，看上了我室友，还让我帮忙追她。

电话里，他的声音一如既往的低沉好听，「我从来没这样喜欢过一个人，小静，拜托了。」

可我没从中听出一点恳求的意味，似乎他早就吃定了我不会拒绝。

对我，他向来稳操胜券。

1

宋千渝和我室友正在接吻。

难舍难分，恩爱缠绵。

我呆呆地看着这一幕，心好像被撕开了一道口子。

明明答应帮他追室友的那一刻，就已经预料到会有这种情况出现，可真的发生了，还是惊讶，还是难过得一塌糊涂。

两个人吻得太过专注，丝毫没发现身后多了个人。

「今晚去我那儿？」宋千渝的声音，在安静的夜里哑得可怕。

我的心也因为他这句话，瞬间掉到了冰窟窿里，彻底冻成冰块。

原来，他们已经发展到这个地步了？

我室友貌似锤了他一下，声音里带着笑，「想什么呢，今晚我答应小静帮她看论文！」

两人似乎抵着额头，又说了会儿话，隔着一段距离，依然可以瞧见很是亲昵温存。

目送她上楼后，宋千渝转过身，终于看到了我。

「何静？」他收起了脸上的笑意。

我僵硬地转过脸，不敢看他一眼，极力克制着情绪，抬脚往宿舍走。

刚才那一幕给我的冲击太大，数不尽的酸意和不甘漫上心脏，快叫我喘不过气来。

我以好友的身份待在宋千渝身边整整十年，从没见过他对哪个女生假以辞色，对我，他一向是冷淡的，理智的。

清醒到我甚至怀疑，在他眼里，我可能是个连性别都模糊的玩伴。

刚才是我第一次见到他动情的模样。

明明，他们认识才十天。

十天而已。

可我暗恋了宋千渝十年，囊括了几乎整个青春。

当年高考失利，我没能跟他上同一所大学。

后来我复读了一年，好不容易考上，又因为填报志愿出了差错，被迫去往另一座城市。

整个大学期间，我们几乎没怎么联系过。

现在他工作刚刚步入正轨，我正忙着毕业论文，我们的联系更是少得可怜。

每次我想过去找他，他总是毫不犹豫地拒绝，「何静，我很忙。」

有时候，我会忍不住给他打视频电话，经常没说几句，他就又要去忙了。

我知道我没资格埋怨他什么。

在他心里，我只是一个认识了比较久的朋友而已。

直到十天前，室友借我的手机拍照，不小心翻到了相册里宋千渝的照片。

她手指微顿，笑了笑，「这男人长得不错，何静，你认识吗？」

我清楚看见了她眼里的兴味。

我没回答，勉强找了个借口离开。

就算知道他们应该不会有交集，可是那天晚上，我还是失眠了。

强烈的危机感潮水般快将我淹没。

室友是学院公认的女神，那张脸明艳动人，又纯又欲，一入学就引起了轰动。

但她总是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对人若离若近，忽冷忽热，大学四年，没什么人能入她的眼。

没想到她会因为一张照片，对宋千渝起了兴趣。

更没想到的是，在我脑子一热，终于鼓起勇气，决定跟宋千渝表白的时候，

一向薄情冷漠的宋千渝，竟在跟我视频的时候，隔着手机屏幕，对我室友一见钟情了。

我记得他当时眼睛很亮，眉眼也弯起，像是把原本锋利的轮廓藏了起来，眼里只剩下一个人。

那眼神我再熟悉不过了。

就是一见钟情。

视频后的第二天，宋千渝主动打电话给我，让我帮忙追室友。

电话里，他的声音一如既往的低沉好听，「我从来没有这样喜欢过一个人，小静，拜托了。」

那是他第一次开口求我，也是第一次叫我小静。

可我没从中听出一点恳求的意味，似乎他早就吃定了我不会拒绝。

对我，他向来稳操胜券。

意识到这一点，酸涩和沉闷齐齐涌上来，蔓延到浑身上下每个角落。

可我能怎么办？我没办法阻止他喜欢别人，就像没办法阻止自己一直一直，喜欢他。

鬼迷心窍一般，我同意了。

同意帮他跟我室友牵线搭桥，同意做这个可笑的媒人。

接下来的事情顺理成章，因为我，他们互加了微信，每天聊到半夜。

每次都对我说他很忙的宋千渝，专程请了三天假来看我室友，今天是他们第一次正式见面。

不过看刚才那情况，这两人已经如胶似漆了。

果然，推开宿舍门的那一刻，室友的声音传了过来，「小静，我和他在一起了。」

2

「哦，那很好啊。」

我轻轻回了一句，假装若无其事地回到床位坐下，打开电脑改论文，接连输入了好几次，才把一个「我」字输正确。

室友语气带笑，「还不是多亏了你这个大媒人。」

我打字的手顿时收紧，心脏一阵抽痛，指尖都在发抖。

是啊，他们是我一手撮合的。

是我告诉宋千渝室友的所有喜好，建议他聊天时应该选择什么话题。

也是我告诉室友宋千渝身边从来没有过其他女人，单单对她情根深种。

这十天，我眼睁睁看着宋千渝对室友嘘寒问暖，看着室友谈起宋千渝，脸上不由自主地露出微笑，看着他们一点点相爱。

好几次深夜，我把头深深埋进被子里，还是听见了室友手机里他的语音，「乖，别熬夜，晚安。」

气息模糊含笑，尾音低沉性感。

是我不曾拥有过的宠溺和暧昧。

那一瞬间，我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后悔了。

我甚至在想，如果我当时对宋千渝撒个谎，说室友心里已经有了其他喜欢的人，凭他那么骄傲的性子，一定会放弃。

那么或许我还有机会……

「为了感谢你——」

室友不知什么时候走到我身后，亲昵地搂住我的肩膀，把我从思绪里拉回。

「明天我和千渝决定请你吃饭，小静，你不会拒绝吧？」

我心一滞，下意识就想要张嘴拒绝。

室友却没给我拒绝的机会，

「千渝后天就要回公司了，等下个月拿到毕业证，我就会直接搬到他那儿去。不出意外的话，吃完这顿饭，以后我们三个应该很少有机会见面了。」

说着，室友把头埋在我颈间，撒娇一般蹭了蹭，有些热的呼吸喷洒在脖子上，她语气很软很淡，

「小静，这也是他的意思。」

.....

如果说昨晚还抱着一丝侥幸心理的话，那么现在，我想我明白宋千渝是什么意思了。

学校附近的火锅店里，锅底咕噜噜地开了起来，热气腾腾。

宋千渝在给我室友剥虾。

他微微低头，修长的手指干净利落地去掉虾头和虾尾，举手投足都是认真。

我忽然记起，宋千渝有洁癖，尤其讨厌剥虾时的那种粘腻柔滑感，这会让他感觉很恶心。

去年他生日，我坐了四个小时的车去找他，买了蛋糕，笨拙又用心地做了满满一桌子菜，还把手给烫伤了。

宋千渝看见我红肿不堪的手背，眼神很复杂，「何静，不会做菜可以不做。」

可不等我说话，他便拉过我的手，抹着药膏，一点点为我的烫伤处上药。

宋千渝难得对我那么温柔，我一时有些恍惚，又有些无措。

看着桌上那盘白灼虾，我鬼使神差地问，「我手不方便，待会儿你帮我剥虾好不好？」

宋千渝皱了皱眉，毫不犹豫地拒绝，目光中甚至带有一丝责备，「何静，你知道我有洁癖。」

一句话，就让气氛变了个样。

如果是以往，我并不会在意。但那天我不知道怎么了，只觉得满腹的委屈，眼泪完全不受控制地往下掉。

最后，我不顾自己受伤的手，忍着灼烧般的疼痛，把那一盘白灼虾全部剥完了。

而宋千渝就在一旁沉默地看着我，好几次想开口，却什么也没说。

我从记忆里抽回思绪，看见宋千渝把剥好的虾放在室友触手可及的地方，又拿湿纸巾擦了擦手，然后慢慢朝我看过来。

迎上他视线那一刻，我终于明白。

他是故意做给我看的。

去年被烫伤的地方留下了一个小小的疤痕，也在我和他之间留下一道隔阂。现在宋千渝亲手撕开这道伤疤，往血淋淋的伤口上撒盐，目的就是为了让让我彻底死心。

他早就知道我对他的感情，知道我不仅仅把他当朋友。

他请我吃饭，当着我的面给室友剥虾。他是在用这种方式告诉我，不要痴心妄想，不要再打扰他的生活。

心头某处抽痛了一下，我低头，避开与他的视线交汇，拿着筷子的手微微颤抖。

这一顿饭吃得格外漫长，任凭他们怎么秀恩爱，我都埋着头怎么说话，直到头顶突然一阵喧哗声。

我抬眼，看到一个男生憋红了脸在跟宋千渝道歉。

大致意思是，他们那桌在玩大冒险，输了要去加在场最漂亮女生的微信，他并不知道我室友原来有男朋友。

宋千渝脸色很难看，却不好在大庭广众下发作。那男生自知理亏，又说了几句对不起，悻悻离开。

我偏过头去看我室友。

室友向来爱吃火锅，可惜又不是很能吃辣，此时漂亮的脸蛋微微发红，光洁的额头渗出细密的汗珠，嘴唇娇艳欲滴。

周围很多人的视线都若有似无地停留在她身上，有好几个男生眼神里仍旧带着蠢蠢欲动。

我的余光就捕获到有道高大挺拔的身影，正缓缓朝这边走过来。

我唇角弯了弯。

心中那团郁结似乎也冲散了许多。

年轻就是有勇气，明明已经有过前车之鉴，还是想再碰一碰运气。

心里一动，再去看宋千渝，果然他脸色又阴沉了下来。

我突然来了兴趣，干脆放下筷子抬起胳膊，全然一副看戏的姿态。

然后我就看见那男生在离我室友只有一米距离的时候，长腿一迈绕过了她，径直走到我面前。

我吓了一跳。

那男生直勾勾地望着我，眼睛很亮，面上略略有些局促，但笑容很干净，「学姐，我可以追你吗？」

我愣了一下，下意识去看宋千渝。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他的脸色好像比刚才更冷了。

3

一时间，脑子闪过许多念头和画面。

在这场长达十年的单向奔赴之中，我并非没有动摇过。

我曾亲眼见过宋千渝是如何拒绝那些向他告白的女生，手段干脆利落，几乎不留一丝情面。

于是我小心怀揣着对他的爱，隐忍不宣，心甘情愿做他温柔体贴的朋友。

可一腔热情得不到丝毫回应，换来的永远是他的冷淡和克制。久而久之，求而不得的痛苦和疲倦几乎要将我压垮。

那时我得知自己没能跟他考上同一所大学，长期积压的情绪更是在那一刻达到了顶峰，第一次产生了放弃的念头。

吃散伙饭那天，他没来。

结束的时候有个男同学跟我表白，我拒绝之后，男同学表现得很失落，但还是不死心地提出送我回家。

我想了想，回我家势必会经过宋千渝家，不知怎么，我同意了。

那晚的月色很美，男同学跟我并排走着，想方设法地找话题。

他说的每一句话我都会认真回应，直到那道熟悉的大门撞入我的视线。

我不由顿住脚步，目光往上，看到了站在阳台上冷冷盯着我们的宋千渝。

回到家后，等我洗完澡，躺在床上玩手机的时候才发现，原来有人录了男同学向我告白的视频发在了微信群里。

视频里太吵听不清声音，画面的最后是我和他一起离开包厢。那些有事没去的同学纷纷在群里起哄。

就在这时，我收到了宋千渝发来的消息：

「你想复读吗？」

我立刻领悟到了他话里的另一层意思，他想和我读同一所大学。

即使他什么也没挑明，在我眼里，这就是他要向我传达的讯号。

我心上顿时好像久旱逢甘雨，同时又觉得隐隐作痛。

他似乎总是这样，在我一点点积攒失望后，又给予我希望。

那么到了此刻，在他有了女朋友，并且决心用这顿饭和我撇清关系后，他眼里的讯号又代表什么呢？

想到这里，我呼吸微滞，再想仔细看清楚些他眼里的内容，室友突然侧身遮挡住了我的部分视线，然后牵住了他的手，与他十指相扣。

宋千渝似乎怔了怔，随即低头看她，眉梢眼角都柔和下来。

那一刻，我蓦然发觉，自己内心深处的最后一点点希望，彻底地被毁灭了。

奇怪的是，心里却是从未有过的平静。

我垂下眼，收回视线，目光落在对面的男生身上。

男生猝不及防与我对视，更紧张了，竟然又把刚才的话磕磕绊绊重复了一遍，「学姐，你，你可以追我吗？」

听到这话，围观的人哄地笑开。

他好像还没明白过来。

有个认识他的含笑提醒，「何洲，是你跟人告白，怎么还让人追你啊？」

他呆呆地望着我，像是终于反应过来什么似的，脸一下子红到了耳尖，「我、我……」

「可以。」我打断他。

这一次，我并没有去看宋千渝现在是什么神情。

在一片嘈杂声中，我静静注视着何洲，看见他喉结滚动了一下，耳尖的红色逐渐蔓延到耳根，脖子。

我笑了笑，忍不住又重复了一遍，「可以。」

.....

我发现，何洲真的是我见过最喜欢脸红的人。

我说出那句「可以」后，何洲顶着一张红得能滴血的脸，不由分说地拉着我离开，然后带着我来到了一家最近的甜品店，点了好几份甜点摆在我面前。

在我惊诧的目光下，他垂了垂眼睛，手中的勺子也被他攥得紧紧的。

隔了一会儿，他终于抬起眼，弯弯唇笑道，

「刚才在火锅店看你没怎么吃东西，他们说，吃甜品会让人心情变好。」

我看着他。

突然意识到，那场我一秒也不想继续待下去的饭局，有这样一个，在不远处一直默默关注着我。

他看出我无法言说的尴尬和难堪，看出我极力掩饰的落寞和苍凉，所以带我逃离。

我感觉，心仿佛被拨动了一下。

吃了甜品确实会让人心情变好，一整天，我的心情都很不错。

傍晚，我和何洲一起走在操场上，风吹动衣摆，夕阳将云染的火红层层叠在一起，何洲小心翼翼地牵起了我的手。

我歪头看他，只能看到他白净的半边侧脸，和被夕阳染红的耳尖。

这种好心情一直持续到宋千渝给我发了一条微信，问我现在在哪儿。

我没回。

他那边也没再问。

我深深吐出一口气，像是要将这些年来所有的郁气吐出去一样。

我和何洲一直待到很晚才回宿舍，洗漱完我开始改论文，直到将论文彻底改好，又调了遍格式从邮箱发给了导师后，这才打开了手机。

何洲在半夜十一点的时候，发微信问我明天有没有空。

犹豫了一下，我回道：「我明天有空的。」

他很快回复：「嗯嗯，晚安。」

我愣了愣，看了眼时间，现在是凌晨三点。

我盯着那条微信看了一会儿，突然想到什么，弯唇笑了。

喝了杯牛奶，我打算睡觉，这才发现室友的床铺空荡荡的，被子整齐地叠着。

今晚，室友没回来。

4

第二天，我一觉睡到了早上十点，起床洗漱后，对着镜子开始化妆，在最后涂口红的时候，突然听到钥匙打开门的声音。

是室友回来了。

我注视着镜子里的自己，眉目平静，眼里没有丝毫波动。

明明上次撞见他们接吻，我的心痛得几乎无法呼吸，那感觉就像全身被拆散了重组，骨头被碾碎，又一块块合起来。

可昨晚知道他们在一起，可能做着更加亲密的事，心头除了一点点酸胀，想象中撕心裂肺的痛楚并没有到来，我甚至没一会儿就睡着了，一夜无梦。

我不清楚这是不是代表我终于放下了宋千渝，放过了自己，但我明白这是一个好的开端。

我抿了抿唇瓣，将口红一点点抿匀，耳边传来室友略显疲惫的声音：「他回公司了。」

我转过头，发现室友脸色苍白，整个人看上去憔悴不堪。

我惊讶地看着她，伸出手上前想去探她的额头是否发烫，室友却别开脸，躲开我的碰触，「我没事。」

我皱紧了眉。

室友紧紧盯着我，声音有些艰涩地说，「我和他睡了。」

我看着她，没再说话。

过了很久，室友脸上忽然露出一一种极为复杂的情绪，「小静，你和何洲有可能吗？」

我沉默了，但我是在认真地思考这个可能性，半晌，我抬眼迎上她的视线，笑了笑，「有。」

室友微怔，眼中的沉郁褪去，取而代之的是如释重负般的轻松。

下楼的时候，我发现了站在宿舍门口等我的何洲。

他左手提着豆浆和包子，右手端着粥，肩宽腿长，站在那儿就像个人形立牌似的，着实引来不少女生的注目礼。

我走过去，「什么时候来的？」

何洲看到我，长长的睫毛垂下，红着脸说，「没等多久。」

随即又马上说：「我买了两种早餐，你先挑，我吃另一份。」

我随意地瞟了一眼说，「我想喝粥。」

说完我一愣。

何洲也愣住，滚烫的视线落在我脸上，喉结轻滚，脸更红了。

.....

我没想到，何洲带我去的地方是海洋馆。

海洋馆里面的灯光很暗，走道两侧是仿真的海草和珊瑚，有些鱼类徘徊在隧道附近，似乎有些好奇人类的样子。

我点了点水缸的玻璃，一只透明的小水母倏地一下逃开，我不禁唇角一弯。

扭头想跟何洲说话，就发现他正拿着手机对着我拍照。

我挑了挑眉，凑过去，「让我看看。」

照片是一张半身照，女生穿着白裙，锁骨和肩膀处裸露出来的皮肤白皙透亮，和蓝色的海水交映相衬，几缕发丝微扬，有种自然的凌乱美。

看得出来抓拍的人很会拍，光线处理得很好，选的角度也很好。

我偏过头，笑道：「原来你这么会拍——」

话语戛然而止。

何洲眼睛很深，离着很近的距离看我。

近到，我能感受到他紧绷的身体，他灼热的呼吸，还有他身上好闻的味道。

忽然间，我感觉脸上发烧，呼吸突然急促起来。

差不多六点半左右，我和何洲选择坐公交回学校。

窗户开着，耳旁都是呼呼的风声。

我脑海中时不时想起刚才何洲的唇快要拂过来，却又克制地偏开的场景。

他当时微微喘着气，很认真地告诉我说，他可以等。

我忍不住转过头，发现何洲挺直腰板，正襟危坐，目视前方。

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

我又想起，昨晚回宿舍后，我特意去学校贴吧查了他的名字，找出来很多女生的告白贴，还有人详细写了他的资料，包括以前参加过什么比赛，获得过什么奖项。

看了他一会儿，我突然开口：「你为什么喜欢我？」

何洲似乎没想到我会问这个，不由一愣。

我盯着他的眼睛，死死咬住唇，「你很优秀，为什么要喜欢我？」

何洲好看的眉头紧紧皱在了一起，脸上是我从来没见过的严肃，「学姐，你会为什么会那样想？」

我望着他没说话。

何洲唇角微微抿住绷紧，好一会儿，叹了口气，「我第一次见你，不是在火锅店，是在海洋馆。」

我怔住：「海洋馆？」

何洲「嗯」了一声，低声说，

「那天你手里拿着两串糖葫芦，似乎在等什么。我看着你的表情从期待一点点变成失望，眼角发红，却强忍着。」

「直到有个小女孩不小心撞到了你，小女孩捂着鼻子痛得哇哇哭，你蹲下来，手忙脚乱地拿纸巾给她擦眼泪，擦着擦着，你的眼泪也止不住地往下掉。」

「就这样，你和小女孩边哭边拿纸巾给对方擦眼泪，哭到没力气后，你们一人一串糖葫芦分着吃了。」

「当时的你给人的感觉——」

何洲停顿了一下，想到什么，脸又红了，「又可怜，又可爱。」

我垂下眼睛，脸上莫名有些发烫。

我记起来，那时宋千渝恰好来这边出差，忙完回去那天，他答应抽出点时间陪我去海洋馆。

我满心欢喜等了他很久，等来的却是他一条爽约微信：「抱歉，我起晚了，怕赶不上高铁，先走了。」

宋千渝从来不会为了我打乱他的计划。

我仰起脸，看向何洲，只是没想到，他从那个时候就认识我了。

何洲坦然与我对视，目光柔和，「后来学院举办专题讲座，我看到了台上发言的你，才知道你是大我一届，金融系的何静学姐。」

.....

回到宿舍已经是晚上九点多，宿舍里没开灯，四周黑漆漆的，室友今天似乎睡得格外早。

我也没去开灯，闭上眼睛，把脸埋在枕头里，内心翻涌的情绪几乎难以控制。

今天我才意识到，原来追逐宋千渝的这些年，我一直是自卑的。

即便我已经做得很好，但他一次次的冷漠和忽视，心血来潮的逗弄，都让我心力交瘁，甚至不断怀疑、否定自己，就像只作茧自缚的虫，把自己严丝合缝地封闭起来，畏畏缩缩，看不到一丝光亮。

我从来没想过，会有一个叫何洲的人出现，缓缓又郑重地告诉我，「你很好，我为什么不能喜欢你？」

心里某个地方，仿佛被烫了一下，然后慢慢地，点点热气弥漫开来。

我深吸口气，坐起身，打开微信发了个朋友圈，文字是「你也很好」，配图是何洲今天拍的那张照片。

没过几秒，我收到了宋千渝的微信：「你带他去了那家海洋馆？」

紧接着第二条：「你和他在一起了？」

5

这两句话里的质问太明显，甚至还有几分微妙的醋意。

我心头一跳。

下一秒，宋千渝直接打来了电话。

看着手机屏上那个已经熟悉到深入骨髓、刻在心口的号码，我皱了皱眉。

从前他给我发条极其敷衍的微信我都能高兴半天，现在他主动打来电话，我内心却有种奇怪的抗拒。

似乎，连跟他说话都失去了兴趣。

我盯着那串号码看了几秒，沉默地敛下眼睛，按了挂断。

电话接着又响了几次，都被我毫不犹豫地挂断。

几次反复，我有些不耐烦，打字说：「我现在在宿舍，你女朋友在睡觉。」

这句话仿佛某种开关，宋千渝终于消停了下来。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和何洲越走越近。

我们每天一起吃饭，去图书馆看书，去操场散步，去看新上映的电影。

渐渐地，我和他越来越熟悉，到现在即使不说话也不觉得尴尬，但是聊起天来又有很多话可以讲。

而我们的关系，就是一层窗户纸没有捅破的那种。

相反，宋千渝和室友之间似乎出现了什么问题，我现在几乎很少看见他们打电话，从前那股黏糊劲儿，如退潮一般消失殆尽。

室友表面上若无其事，谈笑风生，但我好几次在深夜听到了她压抑的哽咽声。

我大概能猜到，可能是因为我。

犹豫再三，我把宋千渝从黑名单里放了出来，给他打了电话。

电话接通得很快，听到他那有些沙哑的声音，原本准备好的说辞一下子被堵在了嗓子眼。

他说：「小静，你终于肯接我电话了。」

我恍惚了一下。

这句话，我以前经常对他说。

不过我那时的语气更加小心翼翼，更加无助，像是把骄傲和自尊从骨子里剜去，一寸寸碾碎，然后卑微到尘埃里。

幸好，有一个人及时出现，拉着我走出来了。

脑海中闪过何洲那张清隽温柔的脸，我不自觉弯了弯唇角。

「……小静，你在听吗？」宋千渝的声音更哑了。

我回过神，「……你刚才说了什么？」

那头沉默了。

我想了想，平静地说：「宋千渝，我喜欢了你十年。」

那头传来一阵沉重的呼吸声，片刻之后，宋千渝才开口：「我知道。」

虽然心里早就猜到，但听到他亲口承认下来，我的心口还是剧烈地疼了一下，仿佛被什么钝器刺破一般。

不是因为他，而是为我那晦涩、笑话般的十年暗恋。

我深吸口气，语气坚定，「但从那顿饭之后，我发现自己已经不喜欢你了。我现在对你们，只有祝福，而我身边，也出现了我想要紧紧抓住不放手的人。」

我微微叹了口气，继续说：「宋千渝，我们都该好好珍惜身边的那个人。」

这次宋千渝沉默的时间更久了。

久到我以为他不会再出声的时候，他才用一种笃定、松了口气般的口吻缓缓问我：

「何静，你和他在一起，是不是为了报复我？」

.....

我被宋千渝那句话搞得有点心堵。

不是心虚，也不是被看穿心事的狼狈，真的就是心里郁闷得发堵。

我在想，这十年我到底是有多卑微多没尊严啊，让宋千渝这么理所当然地认为，我会牺牲自己的感情去报复他？

虽然，他说出那句话后我就又把他拉黑了，但心里仍然很郁闷。

这天，我和何洲看完电影回来，快到宿舍门口的时候，脑海里又飞快掠过那句话。

我一个晃神，脚下被块石头绊了一下，膝盖一弯差点跌倒，幸好旁边一双手稳稳扶住了我。

迎上何洲担忧的目光，我对他弯唇一笑。

这时，脚踝处突然传来一阵抽痛，我下意识倒抽一口气。

「崴脚了？」何洲眉头皱了起来。

我点了点头。

何洲把我扶到旁边的长凳上坐下，捧起我的脚检查伤势。

「幸好没有脱臼，学姐，我帮你揉揉。」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下一刻脚踝处便传来微凉的触感。

他轻轻抓住我的脚踝，手指轻柔而有节律地揉捏，有些微的酥麻感，我短促地「啊」了一声。

何洲突然顿了顿，从我的角度，能看到他喉结微微滚动了一下。

我不禁脸有些发烫。

最后，脚踝处的疼痛缓缓散去，我听见何洲低声问，「学姐，还疼吗？」

「不、不疼了……」我开口才发现自己嗓子有些哑。

何洲似乎笑了笑，把我的脚轻轻放下，抬起头看我。

月光下，他眼睛很深，鼻梁很挺，唇色很红，目光坦然专注。

我看着他，心里突然冒出一个念头。

完了。

不知道是谁先主动，也不知道是谁回应谁，转眼之间，我已经搂上了他的脖子，而他的手扶住了我的腰。

这是属于我们之间的，第一个吻。

.....

不知过了多久，他稍稍退开些距离，重重地喘着气，落在我脸上的视线滚烫得几乎要将我融化。

「静静.....」

脑海中的某处神经，随着他这一声极轻的呢喃，啪的一声，彻底崩断了。

张了张唇，想说什么，胳膊突然被一只大手抓住，用力地将我从长凳上拽下来。

我吃痛地低吟了一声。

转过头，正好对上一双熟悉、赤红的眼睛。

6

说实话，看到是宋千渝，我真的有些意外。

特别是他现在面色铁青，眼里满是震惊和愤怒，就好像我做了什么对不起他的事。

我只觉得荒唐可笑。

他习惯了我十年如一日的付出，习惯了我不求回报的好，当我不再卑微和妥协，当我的眼睛不再看向他的时候，他又觉得不爽了。

更可笑的是，他可以对我疏远漠视，划清界限，却不允许我主动放下，从无望的沉溺中脱身。

他好像，见不得我过得好一样。

被宋千渝攥着的手臂漫出不舒服的感觉，我瞟了一眼，果然红了。

我动了动手臂，却被他攥得更紧，完全不给我挣脱的机会。

他看了我一会儿，目光一转，恶狠狠地盯着何洲，眼里有浓烈情绪在翻滚，像是要把他吃了。

我皱眉，微微侧身挡在何洲面前。

宋千渝愣了一瞬，眼睛更红了，瞧了我半晌，他才嘶哑地开口：「何静，我们认识了十年，你才认识他多久？就这么护着他？」

我望着他，声音淡淡：「何洲是我男朋友。」

宋千渝一下子僵在原地。

我看着他苍白的唇，提醒道，「你掐得我手很痛。」

宋千渝反应过来，缓缓松开了我的手臂。

被他放开的瞬间，脚下突然一个不稳，我跟跄着，跌在右边刚好伸手的何洲怀里。

钻心的疼从踝骨处袭来，我看了眼高高肿起的脚踝，这才发现，被宋千渝刚才从长凳上那么一拽，好像真的脱白了。

我突然很想笑，然后也就真的笑了出来。

宋千渝望着我的脚踝，显然意识到了什么，眼里闪过一丝无措。

良久，他动了动唇，「……抱歉。」

我不想再理他，扯了扯何洲的袖子，「送我去医院吧。」

何洲立刻点头，在我面前蹲了下来，「我背你。」

我正要爬上去，一只手陡然伸了过来，却突然顿住，指尖颤了一下，停在了离我手腕几毫米的地方。

我抬眼，对上宋千渝的视线。这双冷漠的眼睛此时傻傻的，有些茫然。

隔了一会儿，他收回手，嗓音暗哑地开口，「小静，我开车送你去医院。」

我很快回绝：「不用劳烦了，谢谢。」

说完，我靠上何洲的肩膀，双手环住他脖子，由他背起。

走到拐角处的时候，我看了身后的宋千渝一眼。

他一身白衬衫，黑西裤，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地注视着我们，整个人挺拔修长，却又透着一股浓浓的萧索。

打车到了附近的医院，医生帮我正骨位，开了一些活血散淤的药，然后目光淡然地在我和何洲脸上扫了一遍，叮嘱我这半个月一定要注意休息，不要进行大幅度的运动。

一直到从出租车下来，我的脸都是红的。

我把脸轻轻贴着何洲的后背上，感受着他的体温，听见他说，「学姐，这段时间，先搬去我租的房子住吧。」

我脑海中瞬间飘过刚才医生的话，心脏砰砰直跳，「啊、啊？跟你一起住？」

何洲脚步顿了顿，语气含笑，「我的意思是，你们宿舍在四楼，你现在脚上有伤，爬楼梯不方便。我租的房子有电梯，环境也还可以，搬到我那去住，我白天可以照顾你，至于晚上——」

何洲低低笑了一下，「我搬回宿舍去住。」

我的脸霎那间红透了，轻轻嗯了一声。

再次回到宿舍门口，已经是十一点半左右，没想到宋千渝还没走。

他看见我，张了张口想说什么，我蹙着眉，偏开了头。

经过他身边时，何洲突然开口：「静静，你晚上简单收拾几件衣服就好，其他东西我家里都有，明天早上我来接你。」

我微微侧脸，瞥见宋千渝身体猛地一颤。

「好。」我说。

室友听到我说要搬去何洲租的房子，并没有很惊讶，她只是笑笑说，「何洲是个很好的人。」

我看着她渐渐恢复神采的脸，问：「你和——」

「分了。」

她仿佛知道我要问什么，面色很平静，眼神也没有丝毫变化，「从那天晚上，他给你打了十三通电话开始，我就决定不喜欢他了。第二天我就提了分手。」

我蒙了一下，「你怎么知道……」

我明明没有接通。

室友抿了抿唇，说，「以前我无意间发现，你给他单独设置了 love story 的来电铃声。」

我沉默着，没有说话。

她笑了笑，「后来这个铃声再也没响过，应该是你换了，或者把他拉黑了吧。」

我点了点头，我那晚不仅把他拉黑了，铃声也换成了 go away。

室友的视线在我脸上流连半晌，最后微微叹了口气，「小静，他配不上我的喜欢，也配不上你的喜欢。」

.....

不得不说，何洲真的很会照顾人，至少很会照顾我。

住在他家短短半个多月，我除了准备毕业答辩，就是打游戏和吃何洲做的饭，被养胖了足足几斤。

我仇大苦深地放下镜子，抬头看向正在为我剥橘子的何洲。

他这些天宿舍这里来回跑，面容消瘦了很多，轮廓线条流畅，说不出的好看。

我眨了眨眼，扑过去，把脸埋在何洲怀里，嘟囔：「等我的脚彻底好了以后，我一定要减肥！」

何洲笑笑，不置可否，将一瓣橘子喂进了我嘴里。

晚上突然下起了暴雨，我在何洲拿着伞出门的刹那，闭了闭眼，低声说，「今晚……别回去了吧。」

何洲紧盯着我看了一会儿，见我没再补充什么后悔的话，拿着伞柄的手紧了紧，哑着嗓子回道：「好。」

半夜的时候，我被一声闷雷惊醒，偏过头，旁边的何洲依旧睡得很沉。

我弯了弯唇，打算接着睡，抬眼却发现窗户没关紧，外面的毛毛细雨从窗口飘了进来。

上次何洲怕我磕着碰着，从网上给我买了石膏鞋。

但我的脚伤不算特别严重，这半个月已经好得差不多了，所以现在不用穿石膏鞋也可以走好几步路。

我穿好睡裙，走过去正要关窗，无意间向楼下一瞥，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我手指顿了顿。

夜很深，暗色笼罩，借着微亮的路灯，我看到他苍白的脸，还有指尖的烟火明灭，他在抽烟。

我喜欢了宋千渝十年，知道他一般不抽烟，只有在情绪烦躁，最暴躁的时候，才会那样抽烟。

这段时间，我每个周末都能看到他的身影出现在我家附近，他闲得，让我有一种他失业了的错觉。

我知道宋千渝也看到了我。

但我不愿在多看他一眼，将窗子拉好，窗帘拉上后，我慢悠悠地走到客厅，给自己倒了一杯水。

然后，我就听到昨晚放在客厅桌上的手机响了。

是一个陌生号码。

我沉默了一会儿，叹了口气，还是接了。

电话里的声音低沉、沙哑，隐忍中带着一丝迷茫，他没说什么，只是重复地喊我的名字：「小静、小静……」

我忽然有些难过。

这种难过不是心疼，也不是痛苦或憎恶，而是心脏有一瞬间的干涩，仿佛只有难过两个字可以形容。

我突然想起了 love story 里的那句歌词：「Cause we were both young when I first saw you」

因为当我第一次见到你，我们都还很年轻。

初见时，我被那个冷淡寡言的少年吸引，会假装不经意地从他班级门前经过，会整日整夜背单词努力学习只为考进他所在的班级。

那时的我不在乎有没有结果，只要能远远看上一眼，便心生欢喜。

后来，我小心翼翼，患得患失，像仰望神一样地仰望他。

而他不拒绝，不靠近。

慢慢地，我发现，他带给我的伤害，已经快与当初带给我的惊艳和力量持平。

现在我对他所有的感觉，在这一瞬，在他一声声唤我名字的时候，神奇般的，全部消失殆尽。

最后，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宋千渝，我曾经，真的，特别特别喜欢你。」

「但是现在，我也真的，真的，不再爱你了。」

.....

挂完电话后，我重新回到床上躺下，突然，一只胳膊揽住了我的腰，将我带了过去，头靠在他胸膛上。

「楼下新开了一家鱼粉的连锁店，听说是家十年老店，味道鲜美，回头客超级多。要不明天早餐我们去尝尝这个？」

何洲语气很平静，但我还是听出了一丝咬牙切齿。

我挑了挑眉，急忙道，

「别别别！」

何洲顿了一下，揉了一把我的头发，说：「怎么，你不喜欢吃鱼粉？」

我扬起脸，伸手勾住他的脖子，忍着笑说：

「对，不喜欢，我就喜欢喝粥！」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